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场所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有外汇衍生品交易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为欧元、美元等），年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

2、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的是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汇率波动、内部控制、客户违约、回款预测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投资种类：外汇远期、外汇期权、货币互换、外汇掉期。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外汇衍生品交易开展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的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二、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本情况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投资的品种主要是外汇远期、外汇期权、货币互换、外汇掉期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货币。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投资的情况。

（三）业务期间和业务规模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外汇衍生品交易开展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

（四）交易对方

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五）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存在境外销售业务，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开展与银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无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具备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

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时会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

外汇衍生品交易可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能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外汇衍生品交易也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市场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外汇远期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的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的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贷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外汇远期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相关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交期和预计客户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远期延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制度》，规定了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得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制度对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保密及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防止外汇远期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3、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量。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六、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严格遵守外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为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防控措施切实可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具体业务进行逐一审批，是符合内控要求的，风险是可控的。

公司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对公司产生的影响是具有积极性的，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外汇衍生品交易开展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了锁定成本，降低汇率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与银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汇率避险，以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公司已为操作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名及资格审查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陈宇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宇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陈宇锋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附件：

陈宇锋先生简历

1. 姓名：陈宇锋；

2. 性别：男；

3. 民族：汉族；

4. 出生年月：1990年11月；

5. 境外永久居留权：无；

6. 学历：本科学历，毕业于亚历山大大学经济学专业，学士学位。

7. 主要任职经历：

★ 2014年9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宁波腾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 2015年7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宁波腾工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 2016年8月至2021年8月，就职于浙江腾龙精线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

★ 2021年8月至今，就职于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采购负责人。

陈宇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宇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陈佩君存在关联关系（陈佩君是陈宇锋的叔叔），与公司董事陈正德存在关联关系（陈正德是陈宇锋的姑父）。除此之外，陈宇锋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为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本次续聘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31日（由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4）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5）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6）人员信息：截止2023年末，合伙人47名，注册会计师2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8名。

（7）业务信息：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6,610.5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29,936.7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850.77万元。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7家，审计收费合税总额3,554.40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000万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近三年（2021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

1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2021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春波，现任立信中联管理合伙人，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项目，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崔晶晶，现任立信中联浙江分所部门经理，201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起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立信中联合伙人，200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余年，近三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没有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包括内控审计费用）。

二、拟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本次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就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过前期调查、综合评估和慎重考虑，公司监事会同意聘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6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鲁班大道北路1999号腾达科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1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6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上述议案已经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上述议案中，议案11、12.01、12.02、12.03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4. 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上述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且不能委托其他股东代为表决。

6. 对于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4年5月8日（星期三），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有效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地点：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鲁班大道北路1999号腾达科技董秘办。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77599。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钟

联系电话：0632-5619228

传真：0632-5985566

电子邮箱：tdkj@tdfastener.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鲁班大道北路1999号腾达科技董秘办。

2.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会前一小时到达参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4.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5.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必须出示原件。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1379

2. 投票简称：腾达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1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6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划“√”为准，对同一议案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议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议案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个人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4月26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林秀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5月7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林秀强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林秀强，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2004年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5-2006年任中化上海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6-2008年任上海联纵智达管理咨询公司咨询总监；2008-2016年任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咨询中心总经理，现任北大纵横咨询集团转型发展研究院院长、资深合伙人、中睦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至今，任上海炽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林秀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林秀强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且对与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形成对公司核心团队的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7日14时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7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胜路38号D1栋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至2024年4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4月26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胜路38号D1栋

收件人：王沛

联系电话：021-58958216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伟测科技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六）经确认有效的